

监督中心 2026 年度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

根据 2020 年 9 月 1 日《生态环境法典》和《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第二十九条第二款，产生固体废物的单位，应当及时公开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防治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监督中心（石油天然气克拉玛依工程质量监督站）现就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信息公式如下：

单位名称：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新疆油田分公司监督中心（石油天然气克拉玛依工程质量监督站）

组织机构代码：91650200715597998M

法定代表人：石道涵

注册地址：克拉玛依市迎宾大道 36 号

生产地址：克拉玛依市准噶尔路 32 号

联系方式：0990-6813117

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内容：油气田的科学基础实验研究和检验检测

产品：科学基础实验研究和检验检测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 规模：1 吨/年--10 吨/年(不含 10 吨)

监督中心危险废物产生处置情况表

序号	废物名称	废物代码	产生环节	危险特性	产生量（吨）	贮存量（吨）	利用处置量（吨）	处置去向
1	试剂沾染沾油废物	900-041-49	基础实验研究和检验检测过程中产生的试剂沾染沾油废物	易燃性、毒性、腐蚀性、反应性	0.4302	0	0.4302	克拉玛依沃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	沾油废物	900-041-49	基础实验研究和检验检测过程中产生的非沾染试剂的沾油废物	易燃性、毒性、腐蚀性、反应性	0	0	0	
3	废试剂	900-999-49	基础实验研究和检验检测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危险化学品	易燃性、毒性、腐蚀性、反应性	1.0825	0	1.0825	
4	试剂空瓶	900-047-49	基础实验研究和检验检测过程中产生的沾染的烧杯、量器、危险化学品的玻璃空瓶	易燃性、毒性、腐蚀性、反应性	0.48309	0	0.48309	
5	废助剂	900-047-49	基础实验研究和检验检测过程中产生的各类废化学类助剂	易燃性、毒性、腐蚀性、反应性	4.17191	0	4.17191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监督中心 2025 年《新疆油田公司监督中心危废贮存点建设项目》投资 10 万元，建设防渗膜+防渗混凝土的防渗层、危险废物采用多层环保危废专用袋封装等环境治理设施，经过登记、审批、验收正常运行，达到国家环保法规定要求，运行情况良好。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25 年 7 月 1 日收到克拉玛依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新疆油田公司监督中心危废贮存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26 年 1 月完成《新疆油田公司监督中心危废贮存点建设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和《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2026 年 3 月 10 日，《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监督中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克拉玛依市生态环境局克拉玛依区分局进行了备案，备案编号：650203-2026-006-L。中心结合生产特点，组建了应急队伍，对应急预案进行演练、定期修订，强化队伍的业务培训，提高现场员工应急水平，如果出现危险废物相关的突发环境事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和应急流程。

污染防治措施:

新疆油田分公司监督中心(石油天然气克拉玛依工程质量监督站)在生产过程中,认真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加强污染源头管控,加强实验室设备日常巡检工作。做好各类实验室设备定期的维护工作,按规定进行设备维修、保养。

1) 一旦发生异常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时,立即上报危废管理员和业务主管部门,启动危险废物泄漏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第一时间前往监督中心危废贮存点,做好应急处置工作。有人员受伤情况要先救人,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急救,并迅速就医。

2) 现场抢救人员必须穿戴好防护服、防毒面具,严格按照《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监督中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现场应急与恢复工作。

石油天然气克拉玛依工程质量监督站

2026年7月15日

